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景祥分级债券	
交易代码	00044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1月1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58,886,433.25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满足景祥A份额持有人获取 稳健收益的需求和满足景祥B份额持有人在承担适当风险的基础上获取更多收益需求。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和投资管理优势,在分析和判断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基础上,在资产配置、类属配置、个券选择和交易策略层面实施积极管理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组合风险和收益的最优配比。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从基金资产整体运作来看,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低风险基金产品,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景祥分级债A	大成景祥分级债B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357	000358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67,192,668.31份	500,316,999.99份
下属两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景祥A份额将表现出较低风险、稳健收益的明显特征,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要低于普通的债券型基金份额。	景祥B份额表现出高风险、高收益的显著特征,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要高于普通的债券型基金份额。

注:景祥A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6个月开放一次申购与赎回业务,景祥B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基金合同到期日前一日封闭运作,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和赎回申请;两类份额都不上市交易。本基金存续期限为3年,景祥A和景祥B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在基金合同到期日赎回景祥A和景祥B份额或默认到期后自动转换为大成债券基金(C类份额)。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基金份额依据景祥A和景祥B申购赎回折合而确定。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7月1日 - 2014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0,912,318.87
2.本期利润	60,153,707.7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7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11,313,873.1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47%	0.15%	1.65%	0.07%	2.82%	0.0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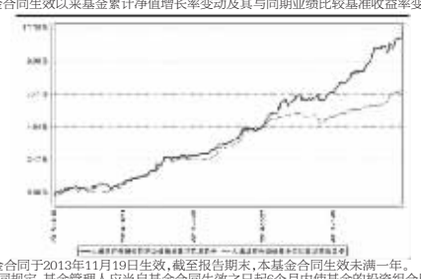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11月19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3 其他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指标	报告期(2014年7月1日 - 2014年9月30日)
报告期末景祥A与景祥B基金份额配比	6.05:3.95
报告期末景祥A份额参考净值	1.018
报告期末景祥B份额参考净值	1.259
景祥A第二个运作期的年约定收益率	5.00%

注:景祥A第二个运作期起始日为2014年5月20日(含该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屈伟南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3年11月19日	-	12年	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郑州纺织工学院、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6年3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会计、固定收益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3年2月1日至2014年9月11日任大成理财21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3月27日起任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1月19日起任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6月18日起任大成招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7月28日起任大成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9月12日起任大成月月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基金管理运作中,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没有运用基金财产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以及进行有损基金投资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公司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内容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研究部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部门负责投资决策,交易管理部负责实施交易并实时监控,监察稽核部负责事前监督、事中检查和事后稽核,风险管理部负责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多部门的协作互控,保证了公平交易的可操作、可稽核和可持续。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同向交易、反向交易等可能存在异常交易的行为进行分析。2014年三季度公司旗下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存在4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5%的有2笔,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投资组合间债券交易存在1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受政府托底政策力度的减弱、高基数的扰动以及房地产行业景气度下滑的影响,2014年三季度经济数据波动较大,其中8月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仅为6.9%,大幅低于市场的预期。随着基数干扰的消除和部分刺激政策的出台,9月份的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有望环比改善。受经济不景气影响,CPI同比涨幅近一步下滑,8月CPI同比增速滑落至2%以下。

随着监管机构改变月度存款偏离度的考核标准,传统的银行机构月末冲存款的操作受到抑制,三季度末资金面总体较为平稳。总体来看,监管机构的思路仍以定向宽松为主,并未实施部分市场机构预期的全面宽松政策。

市场表现方面,中债综合财富指数三季度上涨1.65%,具体到债券品种方面,长久期金融债表现较好,单季度全价回报达到3.48%,信用债中,城投债表现优于其他信用债品种,7年提前偿还的AA城投债下行达到25bp。虽然经济数据较为低迷,但转债市场受政策放松预期、流动性宽松和风险偏好提升的推动,中证转债指数三季度上涨5.3%。其中东方转债、国金转债、徐工转债和隧道转债等受益于政策推动、题材等因素的刺激,涨幅分别达到13.1%、8.5%、21.4%和20.8%。而石化转债9月中旬的利好兑现导致前期获利悉数回吐,整个三季度涨幅仅为1.2%,平安转债受制于港股疲弱,三季度涨幅仅为2.6%。

小盘转债中,歌华转债和齐翔转债等受正股带动分别上涨达18.5%和11.1%。

三季度,本基金加大了组合利率风险暴露,增仓长久期利率债,同时提高信用组合的久期,并提高了可转债的仓位,获取绝对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1.121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4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65%,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表现。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4年四季度,中央政府对经济下滑的较高容忍度使得全面刺激政策出台的概率仍然较低,房地产销售情况是否好转将成为重要的观测指标。此外,基础设施投资和制造业投资能否企稳回升也有待进一步观察。在总需求仍然偏弱的背景下,通胀压力仍然可控。受宏观经济不景气、不良贷款压力上升的影响,银行的风险偏好难以明显提升,实体企业的融资成本仍然居高不下,监管机构的定向刺激政策有望继续实施。债市行情或过渡到以票息收入为主的慢牛行情。

基于以上判断,四季度本基金将以信用债配置为主,维持适当的组合久期,保持一定的杠杆,并以绝对收益的思路进行转债操作,以期获得持续稳定的回报。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姓名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0.00
	其中:股票		-	0.00
2	固定收益投资		2,105,756,422.64	94.81
	其中:债券		2,105,756,422.64	94.81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3	贵金属投资		-	0.00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999,413.91	1.13
7	其他资产		90,340,196.95	4.07
8	合计		2,221,096,033.5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0.00
2	央行票据	-	0.00
3	金融债券	259,135,000.00	18.3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48,922,000.00	17.64
4	企业债券	1,140,156,340.23	80.7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9,979,000.00	2.12
6	中期票据	421,557,000.00	29.87
7	可转债	254,929,082.41	18.06
8	其他	-	0.00
9	合计	2,105,756,422.64	149.2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05	14国开05	1,600,000	174,880,000.00	12.39
2	110025	国金转债	487,320	60,198,639.60	4.27
3	110020	南山转债	482,060	54,236,570.60	3.84
4	140211	14国开11	500,000	53,720,000.00	3.81
5	1280290	12包国资债	500,000	51,440,000.00	3.6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根据平安转债债券发行主体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5月21日和2013年10月14日发布的公告,该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并没收其在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福生科")发行上市项目中的业务收入人民币2,555万元,并处以人民币5,110万元的罚款,暂停其保荐机构资格3个月。

根据石化转债债券发行主体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12日发布的公告,国务院对山东省青岛市"11.22"中石化东黄输油管道泄漏爆炸特别重大事故调查处理报告作出批复,同意国务院事故调查组的调查处理结果,认定是一起特别重大责任事故;同意对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建议,对中国石化及当地政府的48名责任人分别给予纪律处分,对涉嫌犯罪的15名责任人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本次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人民币75,172万元,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将承担其相应赔偿责任。相关资金主要来自中国石化在以前年度积累的安全生产保险基金(指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由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面向公司所属企事业单位设立的企业安全生产保险基金)和公司向商业保险公司投保的商业巨灾保险的保险理赔资金。

在上述公告公布后,本基金管理人对上市公司进行了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罚不会对平安转债、石化转债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其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3,195.4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0,235,748.2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9,991,253.25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0,340,196.9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20	南山转债	54,236,570.60	3.84
2	113005	平安转债	30,440,234.00	2.16
3	110015	石化转债	25,076,900.00	1.78
4	110017	中海转债	19,328,598.00	1.37
5	110024	隧道转债	16,065,328.00	1.14
6	113003	重工转债	12,679,594.40	0.90
7	125089	深机转债	4,532,606.91	0.32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无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成景祥分级债A	大成景祥分级债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67,192,668.31	500,316,999.99
报告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7,192,668.31	500,316,999.9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2、《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5、本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8.2 存放地点

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dcfund.com.cn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7日

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10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景旭纯债债券	
交易代码	00015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7月2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773,633.0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纯债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分析影响债券市场的各类要素,对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期限结构、类属品种进行有效配置,力争为投资人提供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有效结合"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策略以及"自下而上"的债券精选策略,在综合判断宏观经济基本面、证券市场走势等宏观因素的基础上,灵活配置基金资产在各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并通过严谨的信用分析以及对券种收益水平、流动性的客观判断,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精选个券构建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较低风险、较低收益的债券型基金产品,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景旭纯债债券A	大成景旭纯债债券C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52	000153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4,267,224.29份	64,506,408.74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7月1日 - 2014年9月30日)	
	大成景旭纯债债券A	大成景旭纯债债券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696,983.35	2,486,156.93
2.本期利润	1,441,413.01	2,603,211.2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50	0.040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8,982,530.58	71,013,535.5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7	1.10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成景旭纯债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04%	0.09%	1.65%	0.07%	2.39%	0.02%

大成景旭纯债债券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87%	0.08%	1.65%	0.07%	2.22%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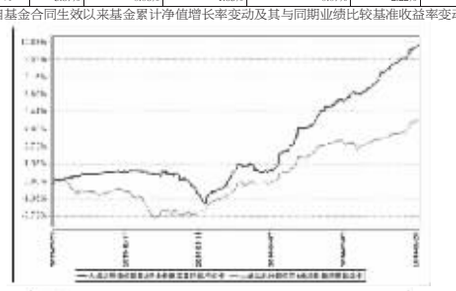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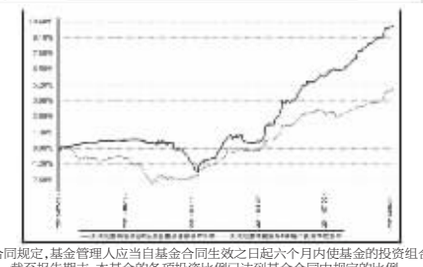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雅浩女士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1月11日	-	6年	经济学硕士,2009年8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部宏观利率研究员。2013年1月14日至2014年1月10日任大成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1月11日起任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王立女士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3年7月23日	-	12年	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商业银行资金管运中心。2005年4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大成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2年11月20日至2014年4月4日任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1月12日起担任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9年5月23日起兼任大成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2月1日起兼任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7月23日起任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9月3日起任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9月3日起任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基金管理运作中,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没有运用基金财产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以及进行有损基金投资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公司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内容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研究部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部门负责投资决策,交易管理部负责实施交易并实时监控,监察稽核部负责事前监督、事中检查和事后稽核,风险管理部负责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多部门的协作互控,保证了公平交易的可操作、可稽核和可持续。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同向交易、反向交易等可能存在异常交易的行为进行分析。2014年三季度公司旗下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存在4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5%的有2笔,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投资组合间债券交易存在1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三季度,经济增长再度低于预期,8月工业增加值同比仅增长6.9%,创2008年以来的新低。受翘尾因素及食品涨幅低于预期影响,CPI同比涨幅逐步回落。不良贷款上升导致银行风险偏好下降,银行惜贷倾向更趋明显,"开正门"、堵偏门"的监管背景下,表外融资持续收缩,社会融资总量增速明显回落。逆周期宏观政策持续出台:房地产限购限贷陆续放开,国务院出台"国十条"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央行开展SLF操作并降低正回购利率。海外方面,美、欧、日货币政策出现分化,美元指数大幅上涨。

市场表现方面,中债综合财富指数三季度上涨1.65%,今年以来上涨7.57%。类属资产方面,利率债走势出现较大波动,7月份受金融数据大幅反弹影响,市场对货币政策预期出现反复,10年期国开债收益率一度从二季度低点上行超过40bp;8、9月份伴随着数据再度走弱,收益率逐级回落,并创出年内新低。信用债波动相对较小,各板块中交易所高收益产业债表现最好,各评级中票收益率下行15-20bp,城投债收益率下行30-35bp。

三季度,本基金对利率债进行了波段操作,信用组合根据个券风险收益变化进行了调仓。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大成景旭纯债债券A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04%,大成景旭纯债债券C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8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65%,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高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表现。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4年四季度,经济增速再次放缓的迹象越来越明显,实现全年增长目标仍有难度。虽然房地产政策已有较大调整,但绝对利率水平仍然是核心影响因素,我们预计四季度降低融资成本的政策会继续出台。四季度在资产端倒逼的作用下,理财收益率有望缓慢下行,债券市场整体跟随理财收益率下行维持慢牛格局。

基于以上判断,四季度本基金将以信用债作为主要配置,保持一定的杠杆,利率债以波段操作为主。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姓名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0.00
	其中:股票	-	0.00
2	固定收益投资	160,866,596.00	93.75
	其中:债券	160,866,596.00	93.75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3	贵金属投资	-	0.00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256,544.55	3.65
7	其他资产	4,465,480.57	2.60
8	合计	171,588,621.1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姓名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0.00
2	央行票据	-	0.00
3	金融债券	31,883,000.00	26.5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1,883,000.00	26.57
4	企业债券	108,065,596.00	90.0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0.00
6	中期票据	20,918,000.00	17.43
7	可转债	-	0.00
8	其他	-	0.00
9	合计	160,866,596.00	134.0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05	14国开05	200,000	21,860,000.00	18.22
2	1180165	11佛山公控债	100,000	10,855,000.00	9.05
3	101460007	14南宁城建MTN001	100,000	10,486,000.00	8.74
4	101459006	14苏交投MTN001	100,000	10,432,000.00	8.69
5	1480199	14金城债	100,000	10,371,000.00	8.6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可转债,也不参与一级市场的新股、可转债申购或增发新股,本基金无备选股票库,无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的情形。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9,430.2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204,681.50
5	应收申购款	231,368.8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465,480.57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成景旭纯债债券A	大成景旭纯债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6,271,942.71	73,183,623.4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1,470,128.78	15,269,104.0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3,474,847.20	23,946,318.7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267,224.29	64,506,408.7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2、《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5、本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9.2 存放地点

本季度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办公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dcfund.com.cn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7日

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